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俐均
電話：03-8227171#397
傳真：03-8227405
電子信箱：amychen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衛生局(長照科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助字第113018633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委託花蓮縣社會工作人員職業工會辦理「113年度花蓮縣社會工作人員勞動權益教育訓練－社工勞動與性別議題之實務」，鼓勵貴單位社工、主管或人事管理人員參訓，及給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課程資訊如下：

- (一)北區場：113年10月4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至5時於花蓮縣社福館5樓會議室（花蓮市文苑路12號）辦理。
- (二)中區場：113年10月1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2至5時大農大富平地森林園區一樓多媒體室（花蓮縣光復鄉農場路32號）辦理。
- (三)活動報名即日起開始，額滿為止。
- (四)簡章及報名網址請至社會處網站－活動報名
(<https://reurl.cc/VMNGLn>) 下載。

二、另高雄市政府社會局編印「社工人員勞動權益手冊」，置於該局網站－社工專業與志願服務 (<https://reurl.cc>



/EG81dA) ，內容有助於協助社福團體及社工人員了解勞動
權益法規內容。

正本：花蓮縣社會福利及社會工作專業團體

副本：花蓮縣社會工作人員職業工會、本府社會處(婦幼科)、本府社會處(社會工作
科)、本府社會處(社會福利科)、本府社會處(勞資科)、本府社會處(行政科)、
本府社會處



裝

訂

線

